

苗栗縣立頭屋國小 112 學年度「藝術深耕教學計劃」推動小組會議記錄

一、日期：112 年 08 月 28 日（一）上午 8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活動中心辦公室

三、主席：謝福鈞校長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五、主席報告

為推動 112 學年度「藝術深耕教學計劃」，預計聘請藝術家及表演藝術教師進駐學校，與低、中年級老師協同教學，透過協同共備精進教學能力。

六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：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聘用及課程規劃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對於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教師授課年段，討論協同教學需求。

決議：1. 聘請陳美蓮老師教授視覺藝術課程，授課年段為一年級（一甲、一乙），隔週上課，每班每次 2 節，共上 9 週，共 36 節。

2. 聘請傅宜晨老師教授表演藝術課程，授課年段為二、三年級（二甲、二乙、三甲、三乙），隔週上課，每次 1 節，共上 17 週，共 34 節。

提案二：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上課時間、地點及教學資源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對於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教師授課時間、地點及教學資源，討論教學需求

決議：1. 視覺藝術課程：第一、二節(08:50-10:20)：一甲，第三、四節(10:30-12:00)：一乙，原班上課。

2. 表演藝術課程：第二節(09:40-10:20)：二甲、三乙（隔週交換），第三節(10:30-11:10)：二乙、三甲（隔週交換），於活動中心上課。

3. 視覺藝術課程授課教師所需材料，請教務組協助採購，所需經費於 112 學年度「藝術深耕教學計劃」項下支應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散會

苗栗縣立頭屋國小 112 學年度「藝術深耕教學計劃」推動小組簽到表

一、日期：112 年 08 月 28 日(一)上午 8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本校活動中心辦公室

編號	姓名	職稱	簽名
1	謝	校長	謝
2	傅	教導主任	傅
3	徐	總務主任	徐
4	賴	教務組長	賴
5	黃	一年級教師代表	黃
6	鍾	二年級教師代表	鍾
7	劉	三年級教師代表	劉